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未来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及电话：

通讯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及电话：

通讯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2026脑机接口大会事宜，达成如下合意，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1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的2026脑机接口大会项目内容如下：

项目范围及委托服务内容：

第一阶段：前期筹备期

开展会议报名、赛事报名和遴选；完成会议议程、会场安排、嘉宾接待和物料设计制作；

第二阶段：会议实施期

完成会议报到、高端闭门会议、开幕式、主论坛、分论坛报告、闭幕式等全部会议活动；

第三阶段：会后阶段

完成会议总结、资料归档及成果宣传。

1.2 委托服务期限

乙方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脑机接口大会圆满结束 的服务期间内完成委托事项。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2.1 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双方确认依据上述结算方式确定的合同结算总价款已包含乙方开展委托事项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物资采购费用、设计制作费、特邀人员出场费用、劳务服务费、设备使用费、场地费用（如有）、餐饮费、摄影摄像费等全部费用，且不因任何非约定因素上浮，除此以外，甲方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 支付方式：分两笔支付。

第一笔为预付款【　　】元，即合同暂定总价款的80%，甲方于合同签订后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10日内支付；

第二笔为尾款，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工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在

甲方或区财政局完成结算评审且财政资金尾款到账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最终确认结算总价款的 100%。

双方确认：乙方知悉本合同款项来源为财政资金，同意甲方根据项目财政资金拨付计划进行付款，如财政资金拨付迟延，则本条付款期限顺延，甲方对此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同意不因付款情况而中止服务或消极怠于履行义务。

2.3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费用后，依据甲方确认的付款金额，向甲方提供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增值税 普通 发票，并在增值税 普通 发票开具后的 5 日内送达甲方。乙方确保向甲方开具或提供的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品目、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一致。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进行防伪税控系统认证。

2.4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纳税人基础信息开具发票，甲方纳税人基础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北京未来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　　】

地址：【　　】

电话：【　　】

开户银行：【　　】

账号：【　　】

2.5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的内容须与合同内信息一致。

2.6 乙方承诺，本合同签署的乙方公司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与收款单位一致，乙方不得以其他理由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要求调整发票开具单位或收款单位，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2.7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乙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3.1 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供合同及附件约定的服务，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供违反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服务。

3.2 甲方有义务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

3.3 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工作，随时了解工作进度、工作质量，对乙方的工作及活动实施方案、活动策划提出修改的意见或建议。

3.4 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及甲方要求进行服务执行，乙方所提供的相关服务与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不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完善直至达到甲方的要求。

3.5 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所有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文案、海报、视频等）和知识产权属于甲乙双方共有，未经对方同意，不能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3.6 甲方有权根据自身活动需求，调整活动时间、活动计划、活动策划，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服务内容应根据甲方要求相应调整，乙方服务费用不因活动延期或变化而增加。甲方减少活动内容、停止活动或解除合同的，双方按照乙方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4.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和附件的约定及甲方的要求全面履行，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且符合甲方项目需求以及科技宣传精神，达到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4.2 乙方须及时向甲方汇报委托事项准备及进行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提供相应组织、筹备和举办相关活动的工作记录及视听资料，并遵从甲方安排。

4.3 本协议有效期限内，乙方按照项目方案成立项目执行小组，负责所需工作的实施，且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建立稳定的沟通与衔接。乙方指定【姓名：_____ 、电话：_____】为本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服务质量把控及与甲方的日常沟通、工作汇报。

4.4 乙方保证自主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不得中途退出，亦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工作全部或部分转让第三方完成。

4.5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成果后，应及时交付甲方确认服务成果，并根据甲方提出的意见，及时无偿修改或重新筹备、制作，直至甲方认可为止。未经

甲方确认的服务成果，不视为乙方完成了本合同项下的委托事项，但甲方对乙方工作情况的确认，不作为乙方免责依据，乙方仍应对其服务内容及成果文件负责。

4.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所涉及的所有文字、图片等材料及工作成果符合广告发布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会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公共道德准则，也不会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并对其合法性负责，确保没有侵犯他人的肖像权、知识产权等权益，若有，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若甲方因之蒙受任何损失的，乙方应予全额赔偿。

4.7 乙方对宣传推广内容合法性承担全部责任；宣传素材未经甲方确认不得发布，但不因甲方确认行为免除乙方违法制作、发布的责任。

4.8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员工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许可，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乙方就聘请或邀请的第三方专业服务人员行为向甲方承担直接责任。

4.9 乙方负有活动安全防护义务，在活动筹备、举办等过程中及活动结束清场，负责维持活动现场秩序和现场人员安全保护工作。乙方对活动现场设施布展搭建等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保证稳固、安全，不存在潜在风险和隐患。活动现场发生安全事故或出现任何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积极处理。

4.10　乙方服务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和活动场地有关安全、消防、卫生、环保、治安等方面的管理规定；活动过程中出现任何违反行政管理规定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五条 交付及验收

5.1 乙方应在_____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在【3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有效期内全部服务成果及项目总结报告整理提交甲方验收确认。

5.2 甲方自乙方提交以上项目工作成果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第六条　通知和送达

重要通知和文件资料等如须以书面形式送达的，应采用快递或直接送达的方式。如以快递的方式的，在投邮后（以寄出的邮戳为准）第三日将被视为已送达另一方；如以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则于另一方签收时视为已送达。在对方接到

一方发出的变更其地址的通知之前，该方地址仍以先前地址为准。

甲方送达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9 号】

邮政编码:【102200】

联系人:【____】电话:【_____】

乙方送达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第七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与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保密责任

8.1 保密责任：乙方对甲方委托事宜及甲方委托服务所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应妥善保管。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得到或知悉的任何商业秘密及未对外公开之任何资料与信息，包括参赛人员信息、参赛文稿资料、甲方及其他主办单位、协办单位的信息、资料、数据等，除非事先获得甲方及信息权属方书面同意，不得直接或间接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非本合同范围，且应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保证信息的安全，防止泄密和丢失。

8.2 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亦将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无效、提前解除或终止而受到影响。

8.3 本合同履行完毕或者合同终止后，合同所涉及的由甲方移交给乙方的一切保密信息，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其他形式，包括乙方所作的复印件、打印件均需立即交还甲方，或者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予以销毁，且有关销毁凭证应同时送交给甲方。

8.4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的违约金，并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生效及其他

9.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更改或解除本合同。

9.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9.3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并不影响其他合同条款的效力。

9.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北京未来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乙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